

# 阳泉市农业农村局

##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制定本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主要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数据统计起止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报告通过阳泉市农业农村局网站（<https://nyncj.yq.gov.cn>）向社会公布。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需要咨询报告中相关内容的，可与阳泉市农业农村局联系（单位地址：阳泉市南大街 197 号；邮编：045000；联系电话：0353-3308016）。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农业农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原则，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以政府门户网站为主要载体，不断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依法公开农业农村相关政策信息，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全面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一）主动公开情况

本年度制发规范性文件 0 个，废止文件 0 个，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分为机构职能、农业农村事业发展、应急管理等类别。具体情况如下：一是公开机构职能、行政权力清单等；二是公开农业农村事业发展信息 225 篇，主要涉及农业农村政策信息、业务发展、工作动态等，主要为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发展、蔬菜生猪生产、财务管理等内容。为做好防灾减灾工作保障农业生产，发布农业生产应对灾情相关信息 8 篇，助力全市抗灾夺丰收，推动农业发展、农民增收，保证农产品正常供给；三是公开农业农村工作信息 445 篇，主要涉及农业产业发展、乡村振兴工作推进等。四是行政许可 5 项，行政处罚案件 5 件，行政强制 0 件。

##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本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 （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完善信息发布要素，充分发挥了门户网站和微信等平台信息公开作用，全年发布信息 2070 条。回应民众关切 7 条，按期办结率 100%。

## （四）监督保障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相关保密制度执行，严格填写《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呈报领导层层审批，严禁公开敏感信息及涉密文件。定期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积极参加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和保密知识培训，确保政府信

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2025年，我局未发生违法、违规信息公开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限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里额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 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 业	科研机 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1. 不属于 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 律行政法 规禁止公 开	0	0	0	0	0	0	
	3. 危机 “三安全 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 三方合法 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 类内部事 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 类过程性 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 政执法案 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 政查询事 项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 不掌握相 关政府信 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 成信息需	0	0	0	0	0	

	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声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结束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结束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以来，我局严格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仍存在信息公开机制不完善、公开内容不全面等问题。2026年，我局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继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是做好以下三方面工作：

（一）压实领导责任，深化思想认识。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科室负责抓落实”的工作体系，全面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确保工作有序高效开展。

（二）健全管理机制，扩大公开范围。严格执行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实施办法，重大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实现发布、解读、回应三联动，及时发布权威信息，正面引导舆论，增强政府公信力、执行力，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积极拓展发布内容，增加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和传播力。

（三）强化业务培训，提升公开能力。强化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业务专项培训，督促各部门及相关工作人员加强规章制度的

学习理解，掌握具体政策规定，提高工作的科学针对性、有效性。继续抓好涉农领域相关政府信息公开力度，积极回应农民关切。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